

5.25
WEDNESDAY
加拉太書
6:11-18

其實，連那些接受割禮的人也不遵守法律；他們勉強你們受割禮，是要誇耀你們在外表的儀式上已經屈服了。至於我，我不誇耀別的，我只誇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。因為，藉著這十字架，世界於我已經釘死了；我於世界也已經釘死了。受割禮或是不受割禮都算不了什麼；重要的是我們要成為新造的人。願所有遵照這原則的人，和一切上帝的子民，都同樣得到平安和憐憫！（加6:13-16）

新造的人

保羅時代的教會中有些猶太信徒認為，非猶太人也要一起受猶太文化的割禮，才有資格加入教會。保羅指出，領受福音從來不取決於割禮，更不取決於猶太血統。保羅甚至直言，有些異族人行割禮才不是真的認同猶太文化，而是被你們勉強的。真正要緊的是認識到自己的生命蒙基督拯救，悔改成為新造的人。

身在台灣，某些教會青年邁入適婚年齡時，可能會赫然發現，伴侶是否為同一個宗教信仰，成了要緊的議題，甚至有的長輩會警告「最好是跟基督徒結婚」，否則不會幸福，甚至也拒絕別的基督宗教，非得要自己伴侶也是同宗同派的信徒；也不乏在婚前要求伴侶加入教會受洗，成為會員再去結婚的故事。

雖然，傳福音給身旁的人可能是基督徒的「反射動作」，但如果本末倒置，自己沒有活出「新造的人」的生命，沒有讓人感受到福音帶來的愛、公義與良善，而是強迫他人按照自己所認定的方式來認識上主，這種行為，真的好嗎？

共下坐桌 路加福音的宴席：從多樣身分談神學目標



第59屆大專聖經神學研究班的專講「路加福音的導論」，邀請前台南神學院新約學教授、現任台南中會鹽行教會牧師梁哲懋，帶領學員綜觀整卷路加福音，從一個人的多樣身分中思考的神學。（完整新聞內容請至TCNN閱讀）

接納所有人的上主，我願使用愛、分享與接納的行動來見證祢，不要強迫別人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